

新竹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 審議會 108 年第 3 次會議決議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(四)下午 3 時

拾、決議：

案由一：新竹縣警察局新埔分局分局長宿舍登錄歷史建築案

(一) 委員總數 13 人。出席 8 人，同意 7 人，不同意 0 人，迴避 1 人，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登錄歷史建築。

(二) 歷史建築名稱：新埔警分局長宿舍；種類：宅第；建築本體：宿舍本體；定著土地範圍之地號：新埔鎮福德段 4、5 地號。

案由二：新竹縣警察局橫山分局分局長宿舍登錄歷史建築案

(一) 委員總數 13 人。出席 8 人，同意 6 人，不同意 1 人，迴避 1 人，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登錄歷史建築。

(二) 歷史建築名稱：橫山警分局長宿舍；種類：宅第；建築本體：宿舍本體；定著土地範圍之地號：橫山鄉橫榮段 712 地號。